

证券代码：833552

证券简称：威尔数据

主办券商：太平洋证券

山东威尔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1月28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11月11日以电话形式通知
- 会议主持人：王冠男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和有关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王冠男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，公司董事会拟提名王冠男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参加董事会换届选举。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。原董事在任期届满至股东大会召开前仍需履行董事职责。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王冠男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经核查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为董事合适人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滕晓东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

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，公司董事会拟提名滕晓东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参加董事会换届选举。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。原董事在任期届满至股东大会召开前仍需履行董事职责。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滕晓东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经核查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为董事合适人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尹孟磊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，公司董事会拟提名尹孟磊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参加董事会换届选举。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。原董事在任期届满至股东大会召开前仍需履行董事职责。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尹孟磊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经核查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为董事合适人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车筱蔚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，公司董事会拟提名车筱蔚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参加董事会换届选举。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。原董事在任期届满至股东大会召开前仍需履行董事职责。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车筱蔚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经核查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为董事合适人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熊永岭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，公司董事会拟提名熊永岭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参加董事会换届选举。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。原董事在任期届满至股东大会召开前仍需履行董事职责。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熊永岭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经核查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为董事合适人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有关本议案的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4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山东威尔数据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

山东威尔数据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1月28日